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连云港市海州区农业农村局：

我单位参加本次 海州区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采购（项目编号：LYGLCLYJ-LYGSW-G2025-0327），所报产品的价格符合文件相关要求。

特此说明！

报价单位：连云港兆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4 月 10 日

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 连云港市晟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的 连云港市海州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编号为 LYGLCLYJ-LYGSW-G2025-0327，海州区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采购（采购项目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40%丙硫菌唑戊唑醇悬浮剂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 溧阳中南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393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933.86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35%唑醚·氟环唑悬浮剂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长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40%唑醚·戊唑醇悬浮剂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长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48%肟菌·戊唑醇悬浮剂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 （安徽美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45.7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806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36%咪鲜胺·噻霉酮悬浮剂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制造商为 （安道麦辉丰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412.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534.4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连云港兆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4 月 10 日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